

区检察院扫黑办获评山东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

深挖彻查，3年起诉涉黑涉恶犯罪114人

扫黑除恶列为“一把手工程”

2018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按照上级部署要求，区检察院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列为“一把手工程”，高站位统筹、高起点谋划、高标准推进，第一时间成立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制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方案，并抽调9名政治素质过硬、业务能力突出的检察官组成工作专班。通过多次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会和专题推进会，强化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区检察院形成了全检动员、全员行动、全力投入的态势，以敢打必胜的决心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为准确把握法律政策，区检察院办理的所有涉黑涉恶案件都逐一向区委政法委、市院、省院请示汇报，通过“三级同审、体检把关”，确保每一起案件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其中，在区检察院提起公诉的一起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中，以赵某某、冯某某为首的9名被告人分别被判处3年6个月至20年不等等有期徒刑，有力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器

□本报记者 李宛遥 本报通讯员 万树军

日前，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省委组织部组织的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评选中，黄岛区（西海岸新区）人民检察院扫黑办被表彰为“山东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据悉，自2018年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区检察院坚持讲政治、敢担当、善斗争，依法批捕涉黑涉恶犯罪25人、提起公诉114人，其中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5件31人、恶势力犯罪案件17件80人，已判决111人（3名恶势力犯罪案件被告人尚在进一步审理中），有力净化了社会环境，守护了群众安宁。

张气焰，回应了人民群众的关切期盼。

建立“三位一体”工作模式

为加快办案节奏、提升办案质效，区检察院建立了高效引导、严格退查、均衡结案“三位一体”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模式，对全部涉黑涉恶案件提前介入、全程引导公安机关侦查取证。3年来，区检察院办理的涉黑涉恶案件提前介入率达到100%，提出补正意见100余条，通过发挥“捕诉一体”办案机制优势，依法从快批捕、起诉、出庭公诉和审查监督，保持了快捕快诉的高频态势。

“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

恶犯罪一个不凑数。”区检察院相关负责人介绍，为做到不枉不纵，该院坚持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与公安、法院配合，统一证据标准、执法尺度，确保案件捕得准、诉得出、判得住。据悉，在侦查机关以涉恶犯罪移送审查起诉的案件中，区检察院依法审查后不认定涉恶犯罪3件8人；对以一般刑事犯罪移送审查起诉的案件，经审查依法认定涉恶犯罪1件4人，均获法院生效判决认可。

抓源治本维护长治久安

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既要立

足当前，更应着眼长远。针对专项斗争中发现的问题，区检察院坚持源头治理，将扫黑除恶和“打伞破网”“打财断血”有机结合，全力铲除黑恶势力滋生蔓延的土壤。

据悉，该院通过循案深挖，向相关部门移送黑恶犯罪及保护伞线索15条，对提起公诉的案件均依法提出罚金刑量刑建议，坚决摧毁黑恶犯罪滋生复燃的经济基础。其中，由省检察院和省公安厅联合督办的冯某某等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等罪案，追诉漏罪漏犯5人，其中洗钱犯罪2人，追缴涉黑财产现金人民币1873万元。

值得一提的是，区检察院还将“治根、治本”要求融入司法办案各环节，将案件办理与法治教育同步推进，3年来向发案单位、相关行业领域发出检察建议22件，督促堵漏建制，助力源头治理。为持续释放扫黑除恶警示教育效应，该院通过及时召开新闻发布会，利用案件信息公开网、“两微一端”和报纸等渠道，广泛宣传专项斗争政策、战果，该院办理的薛某某恶势力犯罪集团案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案件，获得了社会广泛认可。

全市政法英模、黄岛法院民四庭副庭长史丽丽——

尽心尽责，用“微笑”传递法律温度

“微笑服务”传递公平正义

爱岗敬业是史丽丽的座右铭。从业以来，史丽丽长期坚持“8+1”工作模式，每天早上提前一个小时上班，这一习惯她已经坚持了近二十年。“心中有案件，才能办好案件。”史丽丽说，对于每一个案件，她都倾注了100%的热情，“让每一个案件的当事人都感受到法律的公平和正义”是她努力实现的目标。

“微笑法官”是史丽丽给每一位当事人的深刻印象，她总是对当事人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而不是纯粹地坐在审判台上严肃地审理案件。法官的笑容会让当事人觉得法官是站在当事人的立场上着想，就会更好地接受法官的调解。即使调解不成的案件，也要将法理和情理为当事人分析透彻明了，让当事人赢得明白，输得服气。由于史丽丽的“微笑服务”，她所审理的案件服判息诉率达99%以上。许多当事人和律师都自发要求将案件交给史丽丽审理，史丽丽成为黄岛法院“效率和质量”的代名词。

法官风采

□本报记者 李宛遥 本报通讯员 刘阳阳



近日，青岛市委印发《关于表扬全市政法英模和先进典型的决定》，来自黄岛法院的民四庭副庭长史丽丽入选“全市政法英模”名单。

在同事眼中，她是公认的办案标兵、审判能手，曾先后获得全国办案标兵、山东省优秀法官等荣誉；在当事人眼中，她是“微笑法官”，耐心释法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待人亲切……在史丽丽从业近20年里，始终坚持群众利益无小事，尽心尽责地审理好每一起案件。

结案数量连续13年全院前三

2008年至今，史丽丽审结案件数量一直位列黄岛法院前三名，其中2017年结案860件、2018年结案850件、2019年结案1152件、2020年结案1287件。近三年来，她审结的案件没有一起上访案件，真正实现案结事了。

“在10余年的审判实践中，我总结出了‘勤、巧、分、和、快’五字工作法则。”史丽丽介绍，“勤”是指勤勉敬业，她将每日的工作计划安排得满满当

当，常常是一上午至少进行6起案件调解，调解不成也力求当日立案、当日开庭判决。“巧”就是要运用灵巧的心思，善于发现矛盾核心，通过因地制宜的措施化解矛盾。“分”就是科学分类找规律，将相同类型的案件放在一起审理，提高审判效率。“和”就是调解和释疑并用，将调解工作贯穿到庭前、庭审、庭后的全过程，通过借用外力、心理疏导、案例引导等方法，做足当事人的思想教育和法律疏导工作。“快”是快审快结，在开庭审理过程中全面审查证据材料，对证据材料齐全、案件事

实清楚的案件当庭宣判，并当庭制定领取民事判决书的时间。

在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史丽丽于2011年率先成立了个人工作室，承担全院四分之一的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案件。最高法院、省高院、青岛市委政法委、青岛中院及区委政法委相关领导都曾到她的工作室考察工作，并给予高度评价。

在奉献中实现自身价值

虽然这些年史丽丽获得了不少荣誉，但她始终坚持高调做事、低调做人，全身心地投入审判工作中。

作为一名国家法律的忠实执行者和维护者，廉洁与否，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了国家的法治水平与法律形象。在不断提高自己的法律素养和业务水平的同时，史丽丽时常提醒自己自重、自省、自警、自励，经受住各种诱惑和考验。

史丽丽常说，自己是农民的女儿，是一名共产党员，是一名人民法官，“名利不是我所求，多做点实实在在的事情，为法治天平增光添彩，是实现自身价值的永恒追求。”

节水宣讲，增强职工节水意识

为进一步助力企事业单位提升节水管理水平，增强职工节水意识，倡导科学用水和节约用水，日前，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水务公司联合新区东部行政服务管理中心开展了节水宣传培训活动。

根据疫情防控要求，此次宣传培训活动采用了线上PPT授课模式。水务公司结合新区供水现状、城市供水管网漏失、污水处理及利用、科学合理用水建议等四个方面制作了图文

并茂的演示课件，让参与人员形象地了解了新区目前的供水需求、自来水的生产工艺、管网漏失控制措施、再生水应用范围以及良好的用水习惯等内容。

通过此次活动的开展，提升了行政服务管理中心工作人员的节水意识，促进了该中心节水管理水平提升，同时助力该中心节水型单位创建，营造了全社会惜水节水的良好氛围。（薛怡帆）

检测水质，保障师生饮水安全

为确保新区各学校新学期开学期间供水管网水质安全，近日，西海岸公用事业集团水务公司组织水质监测工作人员走进致远中学等22所中小学校，开展了学校管网水质检测工作，并与校方用水管理人员进行水质管理交流。

据悉，此次检测主要对学校食堂、学生宿舍等重点用水区域进行现场取样。由于放假期间校园内供水管线的水流动性差，容易形成“死

水”，为确保水质检测结果精准，工作人员将自来水龙头打开后，至少放水8-10分钟才进行采样或现场检测。检测项目主要包括现场检测项目浑浊度和游离余氯，实验室检测项目色度、嗅和味、肉眼可见物、PH值、耗氧量等7项指标。从最终检测结果来看，被检测的22所学校，各项指标均全部达到国家《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师生可放心饮用。（武德龙）